

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6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6年7月21日以纸质文件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天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

2016年8月2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刊登于2016年8月2日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本议案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2016年8月2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8月1日